

广东伟旺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预计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伟旺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东伟旺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广东伟旺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17年与关联方东莞市酷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交易内容为销售产品，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公司持有东莞市酷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50%的股权，且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陈中伟担任东莞市酷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监事，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上述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年5月9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预计公司与关联方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陈中伟、赵晓琼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股份数140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份数0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0%；弃权股份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不存在。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东莞市酷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南城街道黄金路1号 天安数码城A1栋1223	有限责任公司	王会斌

(二)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东莞市酷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50%的股权，且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陈中伟担任东莞市酷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监事，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公司业务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公司向关联方东莞市酷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公平合理，定价公允，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造成影响，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公司向关联方东莞市酷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是充分利用关联方的优势和资源，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便利，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有利于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伟旺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伟旺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10日